

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二号餐厅二楼洗
消间维修改造工程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DXYC-2024009

招标单位：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

招标代理机构：定西誉成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5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4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二、 投标人须知	9
1. 总则	9
2. 招标文件	11
3. 投标文件	11
4. 合同授予	13
5.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4
6. 纪律和监督	14
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4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15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15
附表三：中标通知书	17
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18
第四章工程量清单	30
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	39
第六章投标文件及格式	39

项目编号: DXYC-202400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二号餐厅二楼洗消间维修 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转发关于加快推进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和运用实施方案的通知》（甘政办发【2018】168号），定西市人民政府《关于启用阳光招标采购平台的通知》（定政办发【2018】180号）文件要求，对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二号餐厅二楼洗消间维修改造工程实施自主招标，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招标单位：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

二、项目编号：DXYC-2024009

三、项目名称：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二号餐厅二楼洗消间维修改造工程

四、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4.1 内容及规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4.2 计划工期：总工期 15 日历天

4.3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4.4 招标范围：清单以内的所有内容

五、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六、最高限价：3.10 万元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近 3 年财务状况良好；近 3 年无介入诉讼仲裁案件，信誉良好。

2、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

许可证。拟派出的注册建造师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资格，近3年至少有1项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得分包、转包。

4、本项目严格按照本招标系统程序进行。

八、报名、资质审核及竞价时间：2024年05月07日（00时00分）-2024年05月11日（17时00分）

九、各投标人在竞价结束后需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

地 址：定西市安定区永定西路13号

联 系 人：金老师

联系方式：18993225180

代理机构：定西誉成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定西市安定区凤安路新城佳苑17号楼4单元102

联 系 人：李 燕

联系方式：18909321120

2024年05月06日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名称：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 地址：定西市安定区永定西路 13 号 联系人：金老师 联系电话：18993225180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定西誉成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定西市安定区新城佳苑 17 号楼 4 单元 102 室 联系人：李 燕 电 话：18909321120
3	招标项目概况	
3.1	项目名称	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二号餐厅二楼洗消间维修改造工程
3.2	建设地点	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
3.3	资金来源	建设单位自筹
3.4	出资比例	全额
3.5	资金落实情况	已到位
3.6	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以内的所有建安工程。
3.7	工期计划	自合同签订日起 15 日历天
3.8	质量要求	合格
4	对投标人的要求	

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p> <p>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无财产被接管或冻结（附近三年的财务报表）；</p> <p>业绩要求：近3年内至少有1项类似项目工程施工业绩。</p> <p>信誉要求：信誉良好。</p> <p>项目负责人资格：拟派出的注册建造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资质。</p> <p>技术负责人资格：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其他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投标单位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与本标段工程建设的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应持有相关部门颁发的相应岗位资格证书；其它特种作业人员应持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岗位资格证书。</p> <p>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p> <p>注：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证件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p>
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4.3	是否踏勘现场	不踏勘
4.4	是否组织投标预备会	不组织
4.5	答疑澄清时间	投标截止日期前3日内
4.6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收到投标人提问后的24小时内
4.7	分包计划	不允许分包

5	招标文件	
5.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澄清、补遗、通知等文件
5.2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日期前 3 日内
5.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u>24</u>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5.4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方式	邮件或电话告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5.5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u>24</u>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5.6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方式	邮件或电话告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5.7	招标控制价	3.10 万元
6	投标文件	
6.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u>60</u> 天
6.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3 年
6.3	近年完成的同类项目的年份要求	3 年
6.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
6.5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6.6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6.7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若须修改，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章证明。 投标文件中除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的内容必须签字、盖章外，其他每页也须加盖公章。
6.8	装订要求	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
6.9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不退还
7	投标保证金	
7.1	投标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8	履约保证金	/
9	招标代理服务费及 缴纳账户	<p>1. 报价不含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2.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账号：</p> <p>公司名称：定西誉成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有限责任公司</p> <p>公司地址：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新城佳苑 17 号楼 4 单元 102 室</p> <p>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p> <p>账 号：62001670101050553968</p>

二、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技术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4)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标段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标段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标段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书（或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工程量清单；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报价；
 - (4) 施工组织设计；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3)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四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如投标函中的报价与第四章“工程量清单”中的报价不一致时，以投标函的报价为准。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同类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5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4. 合同授予

4.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最低价确定中标人。

4.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4.3 履约担保

4.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4.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

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4 签订合同

4.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5.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5.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5.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6. 纪律和监督

6.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6.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6.3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年月日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签字）

年月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附表三：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编号：

：

贵单位年月日参加（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已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公示期已满，贵单位中标，请中标单位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事宜。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中标金额	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项目负责人			
工期（日历）天		工程质量	
建设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单位：		
负责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1.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项目业主单位、中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单位各壹份。
- 2.此件涂改无效。
- 3.请据次办理有关手续。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采用《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7年版）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

1.1.2.3 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本合同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定额计价；
- (9) 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本项约定为：图纸应在开工前 7 天提供 1 份给承包人。

1.7 联络

1.7.2 本项约定为：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本款约定为：发包人负责办理永久征地及其范围内的移民、拆迁事宜，承包人应根据投标文件中规划的区段、用地范围、占用顺序，在合同签订后的 14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 3 份永久用地的详细计划表，发包人将按照上述计划中永久占地的位置、数量和需用时间，进行审批后分期办理永久用地征用手续。在批准计划内的永久用地的征用补偿费由发包人承担。

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设计基本资料（气象、地质、水文观测资料等），并保证有关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满足有关技术规程的要求，其余施工场地内管线和地下设施等有关资料均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1.1 其他义务

本项细化为：

(1) 承包人在合同履行期间，除专用合同 2.3 款约定由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外，其余施工场地内管线和地下设施等有关资料均由承包人负责收集，承包人不得对工程区内各种道路、管道、电线、电缆等公共设施造成任何影响和破坏，不得影响邻近建筑物、构造物的安全及当地居民的生产生活。如果发生上述情况，由此导致索赔、赔偿、诉讼费、指控费及其他开支时，应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及费用，承包人应处理和协调好与当地政府（包括乡村）、居民、企业的关系，按规定办理各种需要的手续，获得使用权，处理好各种矛盾。

(2) 现场配合与协调

承包人在实施和完成承建合同工程及修复缺陷过程中的一切作业应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因承包人借用、占用或进出其他标段施工区或影响作业等所引起的索赔、诉讼费、损害赔偿及其他开支。承包人有义务提供与相邻标段工程施工的配合与协调，包括：

- ①工作面的安全和施工质量影响；
- ②施工进度的影响；
- ③及时提供或移交工作面；
- ④保持相邻界面附近的结构质量；
- ⑤为其他标段承包人提供交通道路、交叉工作面的作业场地；
- ⑥在承建标段范围区段的维护与保养，不得造成损坏或障碍而影响相邻标段的施工。
- ⑦承包人应积极协助发包人做好永久占地的征用工作。

(3) 工程防汛

①在合同工程施工期和缺陷责任期，承包人有义务采取措施防御洪水，保证工程的安全，必须服从防洪抢险的命令和统一调度指挥。

②由于承包人施工需要设置在河道（或行洪区）内的所有设施，在汛前必须完全拆除，不能对原河道的泄流能力造成任何影响。

(4) 本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发包人将对投入到本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不定期监督、检查，要求承包人必须开设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和滞留建设资金，严禁恶意拖欠职工工资和劳务费。承包人如违反上述规定，发包人将视其情节处以违约金。

(5) 其他

- ①根据投标文件的承诺投入相应的人员、设备、资金，并定期向发包人、监理人报告。
 - ②随时接受并配合监理人进行现场检查、检测和验收；
 - ③维护发包人提供的各种基本设施（包括测量基准点等），并保持完好；
 - ④积极防灾、抗灾、规避工程风险；
 - ⑤合法使用专利技术与产品，避免发生侵权；
 - ⑥无偿提交完整的工程归档资料；
 - ⑦服从现场统一指挥，遵守发包人制定的有关现场管理的制度；
 - ⑧承包人应勤勉和守信，按照合同的各项约定和在竞争本合同时所作的投标承诺全面、忠实地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 ⑨免费向驻地监理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
-

4. 材料和工程设备

4.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4.2.1 发包人不提供任何材料和设备。

5.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2 发包人不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 交通运输

6.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本款约定为：承包人应根据合同工程的施工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以及取得为工程建设所需修建场外设施的权利，并承担有关费用。需要发包人协调时，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相关手续。

7.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补充 7.6 款

7.6 文明工地

开工前承包人在标段起终点要树立门架，至少应写明承包人名称；关键工程、重要部位及构造物的施工点都要悬挂醒目标牌，需写明工区负责人、质检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姓名、工程内容、配合比等；现场施工人员都必须配戴证件上岗，证件上附照片，并写明姓名、单位、岗位等内容。工程管理人员、施工人员及其他现场工作人员要统一着装、佩带上岗证和安全帽。

8. 进度计划

8.1 合同进度计划

本款约定为：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发出开工通知书 14 天内，编制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报送发包人。

9. 开工和竣工

9.1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 (1) 日降雨量大于 50 mm 的雨日超过 3 天；
- (2) 风速大于 10.8m/s 的 6 级以上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 38℃ 的高温大于 3 天；
- (4) 日气温低于 -20℃ 的严寒大于 3 天；
-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日降雪量 10mm 及以上；
- (6) 其他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9.2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本款约定为：由于承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完成工作，承包人应采取措施加快进度，并承担加快进度所增加的费用。由于承包人工期延误，逾期完工 15 日内，每天按签约合同价的 0.2% 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逾期完工在 15 日以后，每天按签约合同价的 0.5% 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但最终累计金额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10%。

9.3 工期提前

本款约定为：承包人提前竣工的，**发包人无奖励。**

10. 暂停施工

10.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 (1) 由于工程进度不平衡，虽经发包人多次提示而无明显改进，而导致的停整顿；
- (2) 现场气候条件所致的必要停工（第 11.4 款规定的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除外）；
- (3) 由承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

11. 工程质量

11.1 工程质量要求

11.1.1 本项约定为：本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及以上等级。

12. 试验和检验

12.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本款补充第 12.1.4 项：

12.1.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进场后，发包人应组织承包人按合同进行交货检查和验收，对在运输和存放过程中发生的变形、受潮、损坏等问题应作好记录，并报告发包人协商处理。

本款补充第 12.1.5 项：

12.1.5 本工程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由承包人提供，记录应真实齐全，承包人等参与见证取样人员均应在相关文件上签字，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 价格调整

13.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本款约定为：在合同执行期间，因劳务和材料市场情况变化而引起的费用增减不予调整。

13.2 法律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

本款修改为：因法律变化导致承包人在合同履行中所需要的工程费用发生增减时不予调整。

14. 计量与支付

14.1. 单价子目的计量

- (1) 未按变更程序批准，承包人擅自增加的工程量均不予计量；不合格的工程不予计量。
- (2) 未按变更程序批准，承包人擅自增加的工程量均不予计量；不合格的工程不予计量。

14.2 预付款

本项目招标人不提供预付款。

14.3 质量保证金

本工程质量保证金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5%，应从第一个付款周期开始，在发包人的进度付款中，按月支付额的 10%扣留质量保证金，直至扣留的质量保证金总额达到约定的金额或比例为止。质量保证金的计算额度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14.4 竣工结算

竣工付款申请单

本项（1）目约定为：承包人应提交完工付款申请单一式 6 份。

14.5 最终结清

最终结清申请单

本项（1）目约定为：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 6 份。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5.1 缺陷责任期的起算时间

本款约定为：缺陷责任期为 1 年，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5.2 保修责任

本款约定为：保修期为 2 年，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6 保险

16.1 工程保险

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保险费由承包人报价时分摊在其他子目单位或总价中。

投保内容：为本合同工程的永久工程、临时工程和设备及已运至施工工地用于永久工程的材料和设备所投的保险。

保险金额：保险金额为工程的全部重置成本（包括修复损坏的附加费用）。

保险期限：开工日起直至本合同工程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止。

保险费率：执行现行法定费率或由承包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

16.2 第三者责任险

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前，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投保约定的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另行商定，其保险费率执行现行法定费率或由承包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

保险费由承包人报价时分摊在其他子目单价或总价中。

16.3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保险凭证

本项约定为：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为合同协议书签订之日起 20 天内。

1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照各自的风险责任承担不足部分的补偿。

17. 违约

17.1 承包人违约

17.1.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1）承包人未认真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安全责任及其他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

（2）未对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进行检验，或者未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取样检测的，或伪造检验数据或伪造检验结论的；

（3）对重大工程质量事故、安全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拖延报告期限的。

17.1.2 对承包人违约的处理

本项补充：

（4）承包人出现第 10.1 项情形，除按 10.1（1）目停工整改外，发包人将对承包人每次处予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违约金。

（5）合同实施期间，出现 10.1（3）目的情形，发包人将对承包人每次处予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违约金。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项目名称），已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投标报价；
-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元（¥）。

4.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5.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附件二：履约担保格式

履约担保

（发包人名称）：

鉴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年月日参加（项目名称）标段施工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 15 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 保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月日

附件三：

预付款担保函

（发包人名称）：

根据（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 年月日签订的（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合同协议书，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发包人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发包人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发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说明预付款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无条件地在 7 天内予以支付。但本担保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中已扣回的金额。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 15 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 保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月日

注：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项目编号: DXYC-2024009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二号餐厅
二楼洗手间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维修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整个项目							
1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项目特征]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800*800全瓷地砖	m ²	25.2				
2	010903002001	墙面涂膜防水	[项目特征] 1. 防水膜品种:聚乙烯丙纶 2. 涂膜厚度、遍数:两遍	m ²	24.42				
3	011101006001	平面砂浆找平层	[项目特征] 1. 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厚1:2.5水泥砂浆	m ²	24.42				
4	011302001001	吊顶天棚	[项目特征] 1.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轻钢龙骨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PVC扣板	m ²	23.43				
5	010802001001	金属(塑钢)门	[项目特征] 1.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2000mm*2200mm 2. 门框、扇材质:钛合金门	m ²	4.4				
6	031001006001	塑料管	[项目特征] 1. 材质:U-PVC 2. 材质、规格:DN180	m	13				
7	030412001001	普通灯具	[项目特征] 1. 名称:LED灯 2. 规格:600*600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	套	2				
8	030411001001	配管	[项目特征] 1. 名称:半硬质阻燃管 2. 规格:DN20mm	m	200				
9	030411004001	配线	[项目特征] 1. 名称:配线	m	40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一-08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标段：甘肃中医药大学定西校区二号餐厅二楼洗消
间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维修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费率(%)	金额
1	规费	其中：社会保险费+其中：住房公积金+其中：环境保护税			
1.1	其中：社会保险费	分部分项工程的人工费+定额措施项目费中的人工费		16	
1.2	其中：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工程的人工费+定额措施项目费中的人工费		6	
1.3	其中：环境保护税	按实记取		0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定额措施项目费+措施项目费（费率措施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9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技术标准和要求

1、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本省或行业现行的、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2、适用的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投标文件及格式

(本章内容仅提供格式和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参考模板, 投标人根据各自情况, 可对内容做调整)

(项目名称) 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报价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原件的复印件
- 九、其它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小写）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4.1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1.2.4	姓名:	
2	工期	1.1.4.3		
3	缺陷责任期	1.1.4.5	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 年	
4	逾期交工违约金	11.5	15 日以内, 签约合同价的 0.2%/天 15 日以后, 签约合同价的 0.5%/天	
5	逾期交工违约金限额	11.5	10 %签约合同价	
6	保修期	19.7	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 年	
...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负责人应附项目负责人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同类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1. 主要人员指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质量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及其它主要人员。

2. 相关材料复印件在本章“九、原件的复印件”中提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相关材料复印件在本章“九、原件的复印件”中提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请附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

注:相关材料复印件在本章“九、原件的复印件”中提供。资金来源填写银行存款、银行信贷或其他形式。

(三) 近年完成的同类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人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相关材料复印件在本章“九、原件的复印件”中提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人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相关材料复印件在本章“九、原件的复印件”中提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Empty box for providing details of recent litigation and arbitration cases.

注：相关材料复印件在本章“九、原件的复印件”中提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原件的复印件

序号	名称	备注
1	营业执照副本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3	资质证书副本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其他	

注：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证件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其它材料